安徽理工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文件

国资〔2016〕37号

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到货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学校这几年政府采购项目多、金额大,采购的仪器设备品目多、单价高。为严把仪器设备质量关,根据《安徽理工大学采购管理办法》和《安徽理工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- 一、验收凭据
- 1. 政府采购供货合同;
- 2.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文件。
- 二、验收工作程序
- 1. 仪器设备到货后,使用单位接货人员应依据验收凭据,核对生产厂家、规格型号、数量与合同是否一致,进口设备还需核验属原产地相关证明,填写《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到货初验单》(从国有资产管理处网页下载)。如有不同之处,接货人员应拒绝签收,并要求供货单位按照合同重新供货。

- 2. 供货单位完成整个项目供货后,使用单位应组织不少于 3 人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,主要核验仪器设备技术参数及要求与合同是否一致,填写《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测试报告》(从国有资产管理处网页下载)。如测试不合格,使用单位应要求供货单位按照合同重新供货,并及时同国有资产管理处联系。
- 3.使用单位初验和测试合格后,需提出项目验收书面报告, 并将《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到货初验单》和《安徽理工大学 仪器设备测试报告》送至国有资产管理处。国有资产管理处将 根据项目情况,组织验收小组进行最终验收。最终验收合格后, 使用单位须在一周内办理固定资产登记和报账手续,国有资产 管理处凭验收报告、合同复印件、经费主管单位审批的发票原 件在一周内办理付款手续。如最终验收不合格,国有资产管理 处将提出处理意见并立即向学校汇报。

三、几点说明

- 1. 使用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定程序,及时办理政府采购仪器设备到货验收入账手续,不得私自调换货物、变更合同。
- 2. 使用单位在初验和测试中发现问题,应及时同国有资产 管理处联系。如有重大事项,国有资产管理处将向学校汇报。
 - 3. 学校自行组织采购的仪器设备等到货验收,参照执行。
- 4. 使用单位要收集保管仪器设备技术资料,如产品说明书、 光盘等。
 - 5. 大型仪器设备按学校有关规定进行管理。 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1. 政府采购仪器设备到货验收工作流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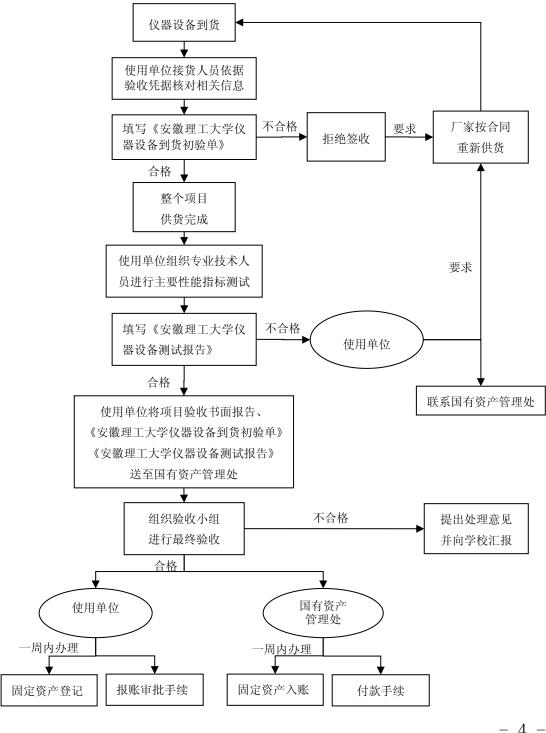
2. 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到货初验单

3. 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测试报告



附件 1:

政府采购仪器设备到货验收工作流程图



附件 2:

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到货初验单

名 称	合 同	号			
使用单位	存放地	b点			
品 牌	型号法	见格			
出厂编号	玉	别			
数 量	安装日] 期			
生产厂商	供货 理)				
经费来源		·			
接货人验收:检查设备及附件包装是否完好、核对仪器设备生产厂家、规格型号、数量和合同是否一致。					
初验结论:					
验收人员签名(三人 及以上专业技术人 员):					
使用单位意见:					
単位 (公章)	负责人(签名):	日期:			

附件 3:

安徽理工大学仪器设备测试报告

技术指标测试记录						
序号	设备名称	测试项目	测试内容	测试结果	是否达到要求	
•••						
测试情况记录:						
测试人员签名:						
使用单位意见:						
	单位(公章)	负	责人(签名):		日期:	